

附件1:

## 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2022年和静县项目管理费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赵菲180****3566
主管部门	和静县乡村振兴局		实施单位	和静县乡村振兴局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	5	
	其中: 财政拨款		2022年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	
	其他资金		0.00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1: 用于和静县12个乡镇62个行政村47个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的管理。 目标2: 用于项目前期规划编制, 实施过程中的监管及成果宣传、项目评估、检查验收、档案管理、项目公示公告、报账管理等方面的开支, 以及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库报备资料等费用提供保障, 项目实施后受益脱贫户5927户16226人, 助力乡村振兴项目如期实施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提供保障项目数量	≥47个
			保障乡镇数量	=12个
			保障行业部门数量	≤3个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=100%
			项目管理合格率	=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开工时间	2022年6月
			项目完工时间	2022年10月
			资金支付及时率	=100%
		成本指标	保障项目平均管理成本	≤0.11万元/个
	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建档立卡脱贫户户数
	受益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数量			≤16226人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项目持续时间	=1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项目涉及项目实施乡镇满意度	≥95%
			项目涉及项目实施行业部门满意度	≥95%

填报人: 唐奇

经办人: 唐奇 (电话132\*\*\*\*7657)

 填报时间:  
2022.5.31

注: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, 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(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), 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指标设置要突出脱贫成效。